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报告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文件）的相关要求，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拟定了相关填补措施，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规模 20,000 万股计算，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发行在外总股本数将由 174,638.03 万股增加至 194,638.03 万股，股本规模将有一定程度增加。鉴于本次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偿还母公司银行贷款，公司短期内股东回报主要通过现有业务实现。在公司股本有所增加的情况下，如果公司业务未获得相应幅度的增长，公司摊薄后的即期基本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面临下降的风险。

（一）具体假设如下：

1、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后公司净利润

在假设公司净利润时，以 2014 年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为基础进行测算。假设 2015 年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为以下三种情况：

A、较上年分别减亏 50%；

B、实现盈亏平衡；

C、实现盈利，盈利金额为 2014 年亏损金额绝对值的 50%。

2、本次非公开发行预计于 2015 年 10 月完成，该完成时间仅为估计。

3、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51,800 万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 20,000 万股，最终发行数量和募集资金以经证监会核准为准。

4、上述测算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5、在预测公司发行后净资产时，未考虑除募集资金、净利润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因素对净资产的影响。

6、不考虑本次非公开发行费用的影响。

以上假设分析仅作为示意性测算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之用，并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二) 具体测算：

以2014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基础测算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总股本（万股）	174,638.03	194,638.03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51,800.00	
预计本次发行完成月份	2015 年 10 月	
期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187,396.39	
情形 1：以 2014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之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基础，假设 2015 年实现减亏 50%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175,475.00	227,275.00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万元）	-11,921.40	-11,921.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83	-0.0670
每股净资产（元/股）	1.00	1.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7	-6.27
情形 2：以 2014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之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基础，假设 2015 年实现盈亏平衡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187,396.39	239,196.39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万元）	0.00	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	0.00
每股净资产（元/股）	1.07	1.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0	0.00
情形 3：以 2014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之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基础，假设 2015 年扭亏为盈，盈利金额为亏损金额绝对值的 50%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199,317.79	251,117.79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万元）	11,921.40	11,921.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83	0.0670
每股净资产（元/股）	1.14	1.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7	5.90

(三) 测算结果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均出现一定程度增加，在2015年实现盈利的情况下，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与同等盈

利条件但未进行非公开发行股票相比将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将会有一定幅度的增加。在2015年实现盈利的情况下，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与同等盈利条件但未进行非公开发行股票相比将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即期回报（基本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存在被摊薄的风险，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非公开发行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三、公司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及承诺

为促进公司业务健康、良好的发展，充分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提升公司的业务规模、经营效益，为中长期的股东价值回报提供保障。

（一）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强募集资金管理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申华控股母公司偿还银行贷款，符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 and 公司发展要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有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有效减轻还款压力，公司将不断优化财务结构、节省财务费用、综合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时，公司将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指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

（二）公司将深化三项制度改革，完善公司治理机构

公司调整组织架构以适应新的发展要求，倡导良好的企业文化，建立以“绩效、职位、能力”三位一体的薪酬体系，有效提升公司整体绩效管理水平和。同时强化领导干部考核力度，持续完善和引入干部选聘、考评、奖惩、退出制度，通过培训不断提高员工的职业化素养，提高员工满意度，建设一支风清气正、勇挑重担、实事求是的干部和员工队伍。

（三）建立完善的风险控制体系

全面推进总法律顾问制度的实施，专业法律人员通过参加决策会议、业务活动、

项目谈判等方式全面把控公司系统风险和经营风险。同时，公司通过审计内控部加强公司内控制度及财务管理的风险管控，上述措施将有效提升公司控制风险的能力，确保公司实现持续稳健的经营效益。

（四）保持汽车业务稳定、快速发展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增加，资产负债率下降，公司资本实力进一步增强。公司将以金融资本为支撑，着力打造线上全开放汽车云平台，构建基于O2O模式的一站式现代汽车综合服务生态圈。

（五）继续拓展新能源板块，对汽车业务形成有效补充

做好现有风电项目管理，继续加强风机维护和电力营销力度，提高成本管理和税务管理水平，力求以最优化的管理模式，实现现有新能源项目的持续稳定回报，确保投资收益率不低于历年均值。同时坚持收益优先的投资原则，重点在光伏发电领域寻找优质项目。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0月12日